

矯正署及所屬  
歲人項目說明摘要表

中華民國101年度

單位：新臺幣千元

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	0523170300 使用規費收入	- 0523170312 場地設施使用費	預算金額	8,226	承辦單位	本署秘書室、各監獄、少輔院、學校、技訓、戒治、看守及少觀所
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	-------	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歲入項目說明

一、項目內容

係矯正署及所屬各監獄、少輔院、學校、技訓、戒治、看守及少觀所借用宿舍員工，按月自薪資扣回繳庫之收入，按宿舍借用情形依規定收費標準估列。

二、法令依據

依據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規定辦理。

金額及說明						
款	項	目	節	名稱	金額	說明
3	121	1		0500000000 規費收入	8,226	
		2		0523170000 矯正署及所屬	8,226	
			1	0523170300 使用規費收入	8,226	
			2	0523170312 場地設施使用費	8,226	本年度預算數係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(其中矯正署127千元、臺北監獄560千元、桃園監獄50千元、桃園女子監獄184千元、新竹監獄340千元、臺中監獄449千元、臺中女子監獄72千元、彰化監獄277千元、雲林監獄70千元、雲林第二監獄143千元、嘉義監獄293千元、臺南監獄396千元、高雄監獄185千元、高雄女子監獄113千元、屏東監獄226千元、臺東監獄104千元、花蓮監獄330千元、自強外役監獄234千元、宜蘭監獄324千元、基隆監獄96千元、澎湖監獄89千元、綠島監獄52千元、金門監獄41千元、桃園少年輔育院131千元、彰化少年輔育院64千元、誠正中學128千元、明陽中學182千元、泰源技能訓練所236千元、東成技能訓練所269千元、岩灣技能訓練所206千元、新店戒治所164千元、嘉義戒治所23千元、臺東戒治所48千元、臺北看守所158千元、臺北女子看守所7千元、桃園看守所7千元、新竹看守所100千元、苗栗看守所157千元、臺中看守所119千元、南投看守所77千元、彰化看守所79千元、嘉義看守所108千元、臺南看守所263千元、高雄看守所208千元、屏東看守所101千元、臺東看守所20千元、花蓮看守所131千元、宜蘭看守所14千元、基隆看守所36千元、澎湖看守所14千元、金門看守所7千元、臺北少年觀護所122千元、桃園少年觀護所5千元、新竹少年觀護所6千元、苗栗少年觀護所13千元、臺中少年觀護所94千元、臺南少年觀護所25千元、高雄少年觀護所143千元、澎湖少年觀護所6千元)。

註：若有需要完整預算書（或決算書）  
請至機關公開閱覽室參閱